

证券代码：830924

证券简称：星龙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”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详情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），该事项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华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变更的情况说明

大华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林映雪、陈磊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映雪、陈磊工作调整，根据大华《业务质量管理体系》相关规定，现委派程罗铭、杜洪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

### 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基本信息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程罗铭，于 2017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7 年 8 月开始在大华执业，2023 年 1 月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7 家次。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杜洪伟，于 2008 年 9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08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、2015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执业、2015 年 9 月开始为大华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过 4 家次。

### 三、独立性及诚信情况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程罗铭、杜洪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### 四、其它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

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 日